



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(委託財團法人高雄醫學大學經營)

認識乳癌化學治療之 Taxotere

Taxotere【歐洲紫杉醇】，是治療乳癌及非小細胞肺癌的化學藥物，藉由中止細胞的微小管活動，來達到抑制癌細胞的有絲分裂，促使癌細胞死亡，除破壞癌細胞外，也會作用於體內中任何正常生長的細胞，例如骨髓造血細胞、腸胃道黏膜、生殖系統和毛囊等器官均會受到影響，不過這些組織通常在治療結束後會逐漸恢復。Taxotere 可單獨使用或合併其他化學藥物注射，治療療程是每 21 天注射一次，為期 3 至 6 個療程。

一、副作用

常見的副作用有白血球低下、發燒、貧血、掉髮、末梢神經麻刺感、關節肌肉痛、噁心、嘔吐、腹瀉、黏膜發炎，少數人有臉潮紅、周邊肢體水腫、血小板低下、肝功能異常等症狀。

二、禁忌

有過敏反應之患者、嗜中性白血球數目小於 $1,500\text{cell}/\text{mm}^3$ 之患者、懷孕和授乳之婦女，以及嚴重肝功能損傷之患者。

三、副作用照護措施及注意事項

(一) 白血球低下：

白血球主要功能為抵抗外來的各種病原菌，如細菌、黴菌、病毒等入侵，當體內白血球數量減少或功能不足時，加上正接受化學治療之患者抵抗力不足而導致感染，最常見的症狀為發燒。通常於注射後第 7 天發生，第 10 天為白血球數量最低點，於 21 天後開始逐漸上升。白血球低下會使免疫力降低，在白血球低下期間，請注意下列幾項：

1. 食物需為熟食，避免進食生菜、精力湯、生蛋、含酵母菌類奶製品（如：優酪乳、優格、養樂多等）、生奶製品（如：生食起司、乳酪、奶油等）。
2. 需飲用煮沸過後的開水，避免食用市售冰塊、礦泉水。
3. 水果選擇有完整果皮，並以清水刷洗、削皮後食用。
4. 補充蛋白質食物如：魚、蛋、肉等。
5. 處理生食與熟食之砧板、菜刀等器具須分開，不可混用；每次使用後須以溫水及清潔劑清洗。

6. 限制有傳染病之訪客，新冠肺炎、流行性感冒、疱疹、水痘、帶狀疱疹、麻疹等。應避免 6 週內接受活菌疫苗注射者（如水痘、小兒麻痺、麻疹、德國麻疹、腮腺炎等疫苗）前來探視病人。流行性感冒疫苗並非活菌疫苗，因此不限制探病。
7. 病人及照顧者需經常使用肥皂洗手。
8. 每日清潔居家環境，所有表面須以濕布擦拭去塵。
9. 室內不可放置鮮花或植物盆栽，假牙、水杯與肥皂碟須每日清潔。
10. 避免接觸寵物，尤其是寵物之唾液、排泄物，若有接觸需徹底洗手。
11. 剪指甲時勿修剪過短，勿剪破皮膚，也勿擠壓或抓破面皰。
12. 若要拔牙，應事先告知醫師目前正接受化療中。
13. 治療期間，若是體溫 $\geq 38.5^{\circ}\text{C}$ ，或持續 $>38^{\circ}\text{C}$ 超過 4 個小時，須立即返院就醫。

(二) 白血球低下性發燒感染的治療：

1. 使用白血球生長激素(G-CSF)：可縮短嗜中性白血球低下期，並增強嗜中性白血球之能力。
2. 使用廣效性抗生素：癌症患者若白血球低下合併發燒時，可投予廣效性抗生素。
3. 抗黴菌藥物及抗病毒藥物。

(三) 貧血：

平日需注意有無貧血徵兆，如：心悸、走路很喘、臉色蒼白（尤其是下眼瞼或指甲床）、嗜睡、頭暈等現象。貧血情形可能隨著注射藥物次數的增加而使血色素降低，此情形於化學治療結束後數月逐漸恢復。貧血時請注意：

1. 可多休息以減少體力耗損。
2. 增加深綠色蔬菜、動物內臟、紅肉（牛肉、瘦豬肉）攝取。
3. 居家環境需注意安全，採漸進緩慢的活動方式以預防跌倒。
4. 若紅血球過低，必要時會輸血以改善貧血的不適感。
5. 治療期間勿亂服用任何藥物，尤其含阿斯匹靈類的感冒藥或止痛藥。
6. 使用海綿牙刷或軟毛牙刷清潔，避免牙齦受傷出血。
7. 避免用力擤鼻涕，導致鼻黏膜受損出血。

8. 避免從事激烈的運動或活動，以減少碰撞受傷的機會。

(四) 掉髮：

此副作用為可逆性，自化學治療後 1-2 星期開始，治療 2 個月內達到高峰。一旦停止化學治療約 1-2 個月後，毛髮會再生，在治療期間可採取以下措施：

1. 開始治療前可考慮剪短頭髮，因注射藥物後開始掉髮，頭髮會散落於家中地板、枕頭、床單等，不易清潔。
2. 建議可戴假髮或頭巾，以保護頭皮、保暖及增加美觀。
3. 建議在化學藥物滴注時，可睡冰枕或戴冰帽以減少掉髮。
4. 使用中性的洗髮精，避免使用髮膠、定型液，以減少掉髮。

(五) 體液滯留：

體液滯留通常發生在數個治療周期之後，當治療完成後症狀會消除。

1. 觀察小腿是否有緊繃感，在足踝處加壓，若呈現凹陷無法立即恢復，表示有水腫情形。
2. 觀察每日尿量，若每日攝取的水份約 2000cc，但尿量卻少於 1000-1500cc 持續數日且合併體重增加及腳部有水腫情形時，需告知醫護人員。
3. 體液滯留若已發生，可採取以下措施：
 - (1) 適量的水分攝取，每日不超過 1500cc。
 - (2) 採取低鈉低鹽飲食如：少吃醃製罐頭類食物。
 - (3) 因體液滯留導致皮膚光亮、變薄，應避免有傷口而感染。
 - (4) 洗澡時水溫適中，避免燙傷，勿用力抓或用力擦洗，以溫水淋浴較佳，浴後可擦拭乳液，避免皮膚乾燥龜裂。

(六) 口腔黏膜發炎：

常發生在注射藥物後第 7-14 天，約持續一週，口腔照護可改善症狀並降低感染率。

1. 一天使用一次牙線，使用後牙齦出血超過 2 分鐘或血小板小於 5 萬，應避免使用。
2. 牙刷先浸泡 30 分鐘溫水，每日以不含顆粒的含氟中性牙膏刷牙 2-4 次，並且每個月更換一支牙刷。
3. 刷牙後漱口 1 分鐘，每次 30 秒，每日 4 次，可使用市售不含酒精性漱口水或自製漱口水（1 公克小蘇打粉+1.25 公克食鹽+開水 25c.c.，漱口 30 秒以上），但需每日重新泡製。

4. 每次口腔護理後或需要時，以含蘆薈的潤滑油濕潤嘴唇。
5. 進食後及睡前需清潔假牙，浸泡於漱口水中 10 分鐘，每日至少讓牙齦休息 8 小時。
6. 每日 2 次使用舌苔刷清潔舌苔，降低革蘭氏陰性厭氧菌及念珠菌的菌叢聚集。
7. 如無特殊限制(如洗腎病患)，宜每日攝取 2000-3000c.c.水分，避免過度刺激、過熱、過酸、過甜的食物。
8. 可攝取軟質或冰涼食物如：布丁、冰淇淋，可減輕口腔潰瘍造成的傷口疼痛。
9. 若有口腔潰瘍情形，可依指示使用口內膏，於進食後完成口腔清潔並塗抹於潰瘍處，30 分鐘後再進食可形成保護膜，加速修復黏膜及減輕疼痛。
10. 體溫 $\geq 38.5^{\circ}\text{C}$ ，口腔有白點、發紅或腐臭味等，可能是感染的徵象，如果呼吸困難、口腔出血持續至少 2 分鐘、無法進食超過 24 小時、吞嚥困難、口腔疼痛等無法控制的症狀，需立即返院就醫。

(七) 肌肉骨頭痠痛：

多發生在注射藥物後第 3-7 天，約持續 1-2 週，嚴重度因人而異，在治療期間可採取以下措施：

1. 可臥床休息等恢復體力時再活動，如：伸展運動、散步。
2. 避免穿高跟鞋使肌肉過度受力加劇症狀。
3. 若症狀明顯影響日常生活，可依指示使用口服止痛藥以減輕症狀。

(八) 末梢神經麻刺感：

可能影響手部或足部神經，導致刺痛、失去感覺及麻痺等，通常發生在數個治療周期之後，當治療完成後 4-6 週，症狀會逐漸改善，在症狀產生期間，請執行下列措施：

1. 觀察手指及腳趾有無感覺異常或神經麻刺感。
2. 服用含豐富的維生素 B 群的食物如：胚芽米、糙米、薏仁、小麥胚芽等全穀類、豆類、深綠色蔬菜、牛奶等，可修復或預防神經受損。
3. 避免手部或足部接觸過冷或過熱的環境如：手接觸冷凍庫內食物或洗三溫暖等。

(九) 指甲變化：

可能會導致美觀問題，如：指甲變的暗沉或泛黃、出現裂痕或變的鬆弛，其它的變化可能伴隨不適或疼痛。通常發生在數個治療周期之後，此副作用不論是何種形式，通常會在停止治療後3週內開始復原，在症狀產生期間，請執行下列措施：

1. 修剪指甲並保持指甲清潔。
2. 使用護手霜或潤膚乳類的產品預防龜裂。
3. 進行清洗或園藝工作時，請戴保護性手套。

四、貼心小叮嚀

- (一) 可能導致手指或腳趾膚色改變，變得乾燥暗沉，可常塗抹乳液，此狀況於療程結束後數月可消失。
- (二) 會增加皮膚對陽光的敏感度，避免直接在烈日下曝曬，外出時使用帽子、陽傘或穿著輕薄外套遮擋陽光。
- (三) 婦女經期可能受化療影響，流量增多或減少，甚至可能完全停止，但禁止自行補充賀爾蒙藥物，相關問題可進一步諮詢醫師。

若您返家後有任何疑問，可來電諮詢 (07) 8036783轉3602、3603 (6A病房) 或3622、3623 (6B病房)

小港醫院外科病房關心您